

证券代码：831146

证券简称：建科节能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8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146	建科节能	2020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建科节能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对 2019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形成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议案内容：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6,67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3 元（含税）（如适用）。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280,410.00 元（如适用），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七）审议《关于拟解除部分股东自愿限售股份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朱伟峰、郑竺凌、杜佳军分别持有公司600,000股、500,000股和400,000股股份，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除外”的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处于100%限售状态，其中，25%为自愿限售，75%为法定限售。为改善股份流动性，拟对朱伟峰自愿限售的150,000 股、郑竺凌自愿限售的125,000 股、杜佳军自愿限售的100,000 股股份解除自愿限售，本次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合计375,000 股。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

事规则公告。

（十）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7日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秘办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75号建科大厦4楼，
联系电话：021-64386222，传真：021-64274150，联系人：卢戎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按照以下指示（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下列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	《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7	《关于拟解除部分股东自愿限售股份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名称：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处签字）